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###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「文化落區 2011/12 系列」之「天倫樂聚滿中西」

#### 1. 基本資料

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  
(英文) Culture, Leisure & Social Affairs Committee,  
C&W District Council

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

註冊地址(英文)： 11/F, Harbour Building, 38 Pier Road, Central

(必須填寫)

通訊地址：
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
(C) 電話號碼： 2852 3441 傳真號碼： 2542 2696

(D) 本機構是：

- 根據《\_\_\_\_\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<sup>1</sup>)  
 為\_\_\_\_\_中西\_\_\_\_\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(E) 負責人員

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1)。

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一人。

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 (元)	活動編號
1. 「文化落區 2010/11」系列之「劇場觀賞及舞蹈推廣演出」	2010年8月至11月	180,000	147/2010-2011
2. 「文化落區 2010/11」系列之「認識中樂小型音樂會」	2011年1月至2月	14,925	148/2010-2011
3. 「文化落區 2010/11」系列之「濃情滿中西」戲劇新體驗	2010年11月至12日	14,000	149/2010-2011

2. 合辦者／協辦者／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／ 聯絡人姓名／電話號碼／ 傳真號碼／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(文康會)與香港話劇團合辦「文化落區 2011/12 系列」之「天倫樂聚滿中西」，由香港話劇團負責統籌、推廣及演出。
2. 協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(A) 項目／活動名稱： 「文化落區 2011/12 系列」之「天倫樂聚滿中西」

(B) 性質： 文化/藝術活動

(C) 目的： 透過戲劇促進親子間的溝通，營造社區的和諧氣氛

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／推行期： 2011年10月-11月

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 2011年8月-11月

(F) 申請資助額： 32,250元

(G) 舉辦地點： 中西區各間幼稚園

(H) 內容： 請見附件 A。

(I) 對象：  區內所有居民  殘疾人士

長者 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

青少年／學生  其他，請說明：中西區幼稚園學生及其家長

(J) 預計\*參加人數／觀眾人數： 400

參加者／受惠者： 400 義工： 0 工作人員： 3 (受薪/非受薪)

表演者／講者： 2 嘉賓： 0 其他：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 利用電郵、傳真及面談的方式向有關人士介紹及推廣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 利用問卷統計參加者對活動的滿意程度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活動設計	2011年8月開始
宣傳及接受報名	2011年8月開始

#### 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			
內部資源：			
贊助和捐贈			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0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製作費用(包括導師費用)	1項	26,250	26,250	26,250	26,250	
活動助理費用(共25節、每節1.5小時)	1位	5,000	5,000	5,000	8,062.50 (26,250 x 30%)	
課堂道具	-	1,000	1,000	1,000		
總額：	-	-	32,250 (B)	32,250 (C)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32,250 = (B)\$32,250 - (A)\$0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

- 
- (B)  取消活動  
(C)  其他(請註明)
- 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- (D)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。

\* 請刪去

---

### 個人資料用途聲明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2.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，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。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。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

---

香港皇后大道中 345 號上環市政大廈 4 樓  
4/F Sheung Wan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 
345 Queen's Road Central  
Sheung Wan  
H.K.  
電話 **Tel No. : 3103 5930**  
傳真 **Fax No.: 2815 5785**



## 2011/12 中西區文化落區活動建議

### 「天倫樂聚滿中西」

- 目的： 透過戲劇促進親子間的溝通，營造社區的和諧氣氛
- 對象： 中西區幼稚園學生及其家長
- 日期： 2011 年 10 月開始至 12 月尾(視乎參與學校之安排)
- 舉行節數： 25
- 每節工作坊參與人數： 16 人(8 位小朋友及其家長)
- 地點： 中西區各間幼稚園(25 間)
- 活動介紹： 總結上年度經驗，戲劇確能建立親子間溝通的橋樑，且大受區內人士歡迎，故建議今年度集中資源，舉行全中西區的親子戲劇活動。

劇團將會發信邀請中西區的 25 間幼稚園參加。參加的學校將獲派 1 位戲劇導師及 1 位活動助理於該幼稚園內，舉行一節長約 1.5 小時的親子戲劇工作坊，讓該幼稚園學生連同家長參加。

工作坊將以戲劇活動的手法，讓參加者明白兩代間溝通的重要，並學懂利用戲劇活動互相分享的方法，從而達到社區和諧的目的。